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海南 500 千伏 变电站 220 千伏配套送出工程通信系统施工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就项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海南 50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配套送出工程通信系统施工项目，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真诚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海南 50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配套送出工程通信系统施工项目；

2.2 招标编号：SSJS2025-NM-WG-151 ；

2.3 项目投资：13.2181 万元；

2.4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

2.5 项目地点：乌海市海南区；

2.6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2.10 分包要求：供应商不得将工程项目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2.11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行业质量标准执行；

2.12 工程概况：建设红泥湾～海南的 SDH 10Gb/s（1+1）光通信电路、东风～海南的 SDH 10Gb/s（1+0）光通信电路、西来峰新能源～海南的 SDH 622Mb/s（1+1）光通信电路，接入乌海地区光传输 A 网；建设红泥湾、东风、吉兰太～海南的 SDH 2.5Gb/s（1+0）光通信电路、西来峰新能源～海南的 SDH 622Mb/s（1+1）光通信电路，接入乌海地区光传输 B 网。具体工程量见招标清单（海南 50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配套送出工程通信远动招标工程量清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如投标人不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会对投标人进行否决。

①通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能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投标人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行政主管部门变更说明；

4.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5.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①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6.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7. 投标人出具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②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上述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上述资质，则“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承试二级及以上资质。

3.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或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和安全生产考核证（B），并具备近一年内至少连续6个月（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劳动合同。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需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

5. 拟派施工项目部关键人员配置满足《关于进一步规范施工现场各项目部管理工作的通知》内电工程〔2017〕233号文的要求，提供人员配置承诺函及项目经理、项目总工、质检员、安全员各不少于一人的资质证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

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蒙电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2）本项目施行在线报名：

请于2025年08月13日9:00至2025年08月19日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具体流程为：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招标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

（4）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式：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供应商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 CA 及签章办理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2 报名时所需资料：

（1）具有效的营业执照；

注：本项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2）登记表（附件1）；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附件2）；

（4）声明文件（附件3）；

（5）异议书（附件4）；

（6）投标真实性承诺书（附件5）；

（7）通用资格要求的各项资料；

（8）专用资格要求的各项资料；

（9）供应商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A、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B、为维护招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和招投标市场秩序，依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物资采购供应商资格真实性查验工作通知》（物资〔2020〕55号）的要求，采购人将在投标报名、评标审查阶段、成交候选人公示阶段、合同履行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如经查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罚管理办法》（Q/ND21106 0101-2020）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在招标过程中发现中标单位在我公司相关业务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包括过往招投标工作），将取消其当次项目的中标资格。

C、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D、以上所有资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必须逐页加盖单位章。如发现提供报名资料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E、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须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盖章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F、为保证供应商成功报名，请各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距离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后资料而导致报名不成功的，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5.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6.1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5年08月13日9：00～2025年09月04日9：30；

6.2 电子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4日9：30；

6.3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04日9：30；

6.4商务技术标、经济标解密时间：2025年09月04日9：30-10：00；

注：实际开标时间如有变动，将另行公告。

7.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不见面线上开标地址：《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guocai-imp.ccppchina.cn)。

供应商开标操作手册查询地址（如有）：《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guocai-imp.ccppchina.cn)。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招标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以受理。

8. 招标费用

8.1 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费标准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8.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单位需（在获取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采购）方式	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
非招标项目	300 元/标段

8.3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中标人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如下：

1.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

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304191001951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联系人：任海婷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提示：1. 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场地服务费+开标日期”

2. 中标公示期结束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内蒙古招标投标网) (www.nmgztb.com.cn);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nmgygcg.ejy365.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

地 址：乌海市海勃湾区

邮 编：016000

联 系 人：马丽娜

电话：0473-6112294

物资部监督电话：0473-6112014

招标代理机构：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智能路8号华业园5栋

联系人：陈媛媛、张运中、张心雅、杨晓东

联系电话：16604739199

邮箱：Sszb2025@163.com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12日



登记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邮编	
供应商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传真	
E-mail（电子邮箱） （务必填写准确）	
报名资料附件	需递交的报名资料： 1、按照招标公告及资格要求附件中要求提供所有证明文件。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_____（单位名称）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
局注册的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_____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投标活动，全权处理招
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所有文件负全部责任。

在贵公司收到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_____签署
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投标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授权日期：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电 话：

手 机：

传 真：

附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照片页	法人身份证国徽页
被授权人身份证照片页	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页

加盖

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与的_____项目的投标，郑重声明不存在以下任意一种情况：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加投标。（单源直接采购项目除外）

2、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互用资质、业绩。

3、除单源直接采购项目和设计施工等总承包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异议书

致：（异议对象单位名称）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贵公司（公司）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组织（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活动，该项目目前正处于：_____。现我对_____提出异议。

一、被异议人

二、异议事项

三、请求及主张

四、法律依据、线索及相关材料

五、真实性承诺

异议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附件：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异议授权书

注：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非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异议的，异议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 以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的资格郑重承诺如下：

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采购人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同时愿意接受招标人及上级主管部门作出的其它处罚决定。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
（姓名），_____（身份证号），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
项目的项目经理，且未担任任何在建工程的任何职务，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现场人员配置的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姓名，职务）受 _____（投标人名称）的委托并全权代表（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完全理解关于 _____（工程名称）_____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并组建施工项目部。施工项目部是指施工单位（项目承包人、施工企业）按所承包的工程项目范围内建立的工程施工管理单元，是作为派出机构负责组织工程施工的项目管理组织机构，承担项目实施的管理任务和目标实现的主要责任。

（2）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配置施工项目部人员。施工项目部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项目经理：_____

现场施工负责人：_____

技术员（或施工员）：_____

安全员：_____

造价员（预算员）：_____

资料员：_____

施工作业人员名单：_____

（3）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施工阶段进场人员数量_____。

（4）未按照此承诺函配置施工人员的，招标人有权以供应商不诚信为由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并停止供应商一年（自停止之日起一年）的投标资格。我方承诺，如有反悔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投标人（单位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方式

- 1、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地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在查询窗口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



- 2、点击进入企业界面。



3、点击“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后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前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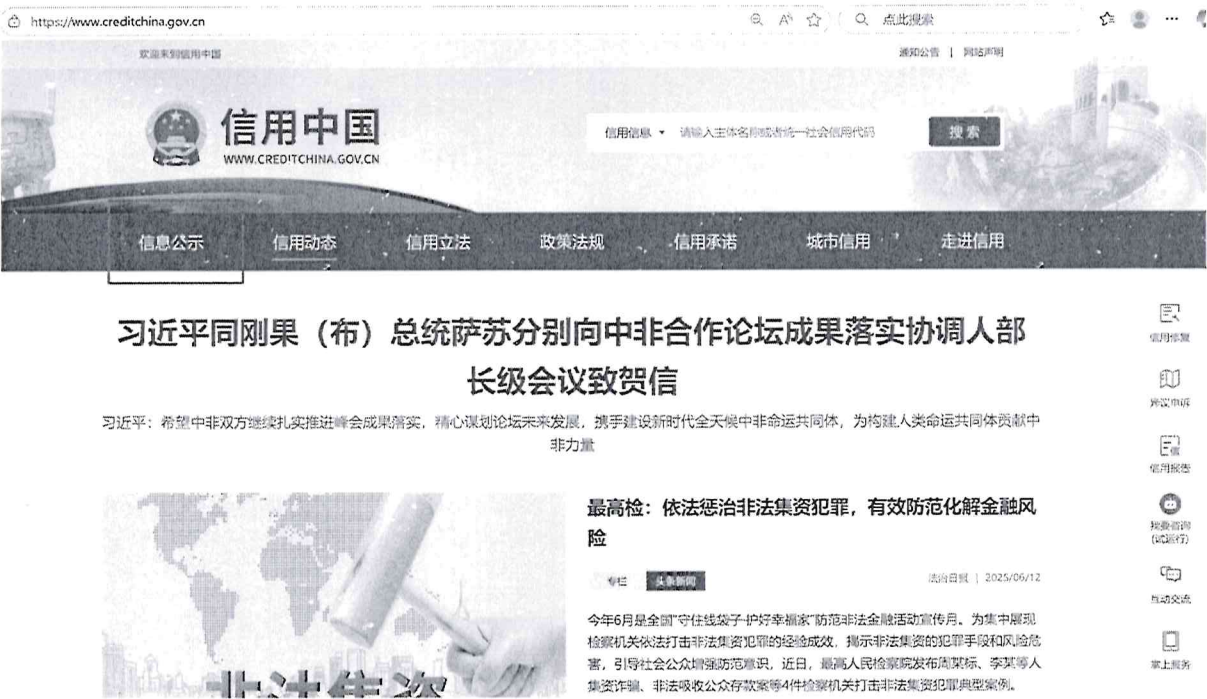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前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

1、国家信息中心主办“信用中国”网站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打开网页后，点击“信息公示”。



2、在以下页面中点击“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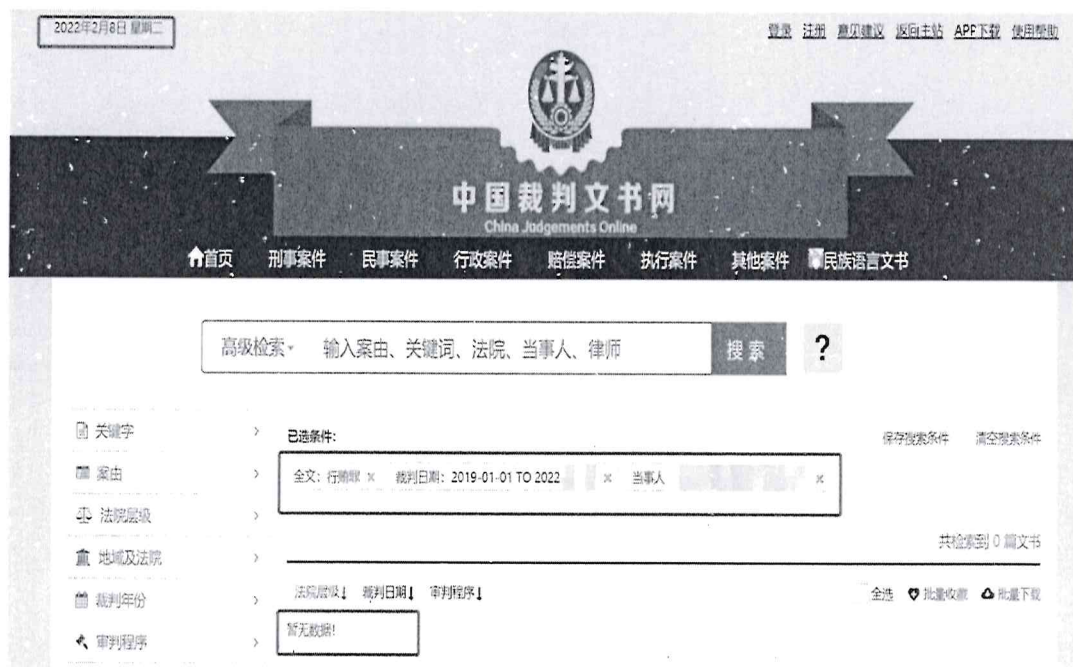
3、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将查询结果截图。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方式

1、供应商查询

-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罪”，并选择“全文”；
- (3) 在“当事人”处输入供应商全称；
- (4) 在裁判日期选择自招标/采购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点击检索；
- (5)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2、企业法定代表人查询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罪”，并选择“全文”，在“当事人”处输入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3) 在裁判日期选择自招标/采购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点击检索；

(4)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